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特別會議

有關香港數碼廣播有限公司停止廣播服務的事宜

由 2004 年開始香港電台已進行數碼聲音廣播測試，但對於一般市民的認知度而言如果用寥寥可數去形容也給您算多了。直至到香港數碼廣播有限公司（前稱「雄濤廣播有限公司」，下稱「DBC」）的出現，香港數碼聲音廣播才真正被推廣到普羅市民的生活層面。DBC 由開台、試播到正式啟播的期間，他們不段在廣播技術、節目質數和數碼收音機推廣上不遺餘力，目的就是希望讓更多市民能夠接收到在現有廣播媒體以外的炫外之音，讓大家有多一個選擇。DBC 對於香港數碼聲音廣播的熱誠與投入度是有目共睹的。

對於 DBC 的終止廣播本人感到十分惋惜，而且本人更不能接受早前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蘇錦樑回應的「這是一宗股東之間的商業爭拗，政府在這方面是沒有角色可扮演」為理由而沒有積極介入調適這件與市民大眾有關的公眾事情。舉一個最近發生的例子，有關免費頻道轉播奧運事宜，三間電視台經過多次洽商也未能達到共識，最後政府介入事件，蘇錦樑局長與三間電視台代表洽談近 7 小時後終達成共識。另一個案是 2010 年亞洲電視股權爭議事件，政府也有積極介入、了解及監察事件會否影響正常的廣播。儘管電視台與電視台之間，或股東與股東之間有著一些商業關係，但重點是市民能否正常收看廣播節目，因為這是一件公眾事件，政府就應該積極介入，以保障公眾利益。

作為一個監管機構更不應只盲目執行法例。在此作一個比喻，有一位老板，他有一個員工已缺勤一星期，但這位老板就只會說那位員工懶惰，每天扣減他的人工而沒有了解員工缺勤的原因。現在，這位盲目的老板就是我們的政府。

比較以上個案與本次 DBC 事件，政府有著南轅北轍的處理手法，本人不得不懷疑政府背後是別有用心；再者，DBC 創辦人鄭經翰曾在信報文章中透露，部分股東未有按原訂計劃注資，是受到行政長官梁振英的壓力；另外，本年 10 月 21 日一段 DBC 股東會議的錄音暴光，清楚指出中聯辦對 DBC 選擇節目主持人上給予壓力。本人相信 DBC 的停播，顯然是別有內情，必須查明究竟。

最後，大氣電波是屬於人民的，言論自由也是民主社會必有的條件，世界上只有專制社會走向民主，我們並不接受民主倒退。本人是支持 DBC 繼續廣播，讓市民有多一個選擇。